附件1-45

复合外套无间隙金属氧化物避雷器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7年第3批，共抽查了河北、江苏、安徽、山东、河南、广东、陕西等7个省15家企业生产的15批次复合外套无间隙金属氧化物避雷器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/T 11032-2010《交流无间隙金属氧化物避雷器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复合外套无间隙金属氧化物避雷器产品的工频参考电压试验、直流参考电压试验、0.75倍直流参考电压下泄漏电流试验、密封试验、标称放电电流残压试验、方波冲击电流耐受试验、大电流冲击耐受试验等7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抽查发现有2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，涉及到标称放电电流残压试验、大电流冲击耐受试验项目。

另外，西安天正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在本次抽查中拒检。

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45。